

关于新增大同证券为上证非周期行业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的公告

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，上证非周期行业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海富通上证非周期 ETF”）自 2016 年 12 月 23 日起新增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同证券”）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一级交易商”）。大同证券各营业网点可办理海富通上证非周期 ETF 的申购、赎回等业务。

一、一级交易商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23 日，海富通上证非周期 ETF 的一级交易商包括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、江海证券有限公司、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航证券有限公司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。

二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：

1、大同证券网站：www.dtsbc.com.cn

大同证券客服电话：4007121212

2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www.hftfund.com

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：40088-40099（免长话费）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12月21日